



“The Society of Publishers in Asia 2015 Awards for Editorial Excellence”

亞洲出版業協會

常見問題與解答

一般問題：

Q1 網絡出版刊物能否參選所有獎項？

可以。亞洲出版業協會認為，在網絡媒體發表的新聞作品，包括突發性新聞、專題特寫、評論、新聞攝影及專題攝影，與傳統印刷刊物享有同等參選資格。唯“最佳雜誌設計”獎是專為報紙和雜誌等印刷媒體所設，網絡出版刊物可以參選除此之外所有獎項。

Q2 有沒有專門為網絡出版物而設的獎項？

有。“卓越網絡新聞”獎就是為表彰運用數位科技描述觀點、事件、趨勢、人物，或闡述重大議題的網絡原創作品而設。

Q3 能否給申請者提供一些建議？

請精選參評作品。雖然以「系列」形式所發表的報導也曾獲獎，但單篇文章或照片作品的獲獎機會是同等的。遞交作品數量越多並不意味著得獎機會越大，事實上可能還有反效果，因為一篇水準欠佳的稿件會拉低整體作品得分。因此作品若為「系列形式」，主題是否清晰且一致對評選結果至關重要。

網上提名信的內容必須有說服力。請用提名信來闡述報導背後的故事、議題的重要性以及文章的影響等等。評審雖然身為業內人士或資深記者，但他們來自世界各地，要對幾個月前報導的新聞作出專業評審，仍需要對新聞事件的背景及發展有所了解。故此，提名信要清楚表達參選報導的重要性、影響力和採編的困難。

作品的遞交方式也很重要。為方便評審工作，每篇稿件請使用單獨 PDF 文檔或 URL 鏈接遞交。

Q4 非亞洲出版業協會的會員是否可以報名？

可以。亞洲出版業協會“卓越新聞獎”旨在提升亞太地區的新聞報導水準，因此該地區所有媒體機構，無論是否為本協會會員，均可參與評選。報導的質量是評選的標準。

Q5 入圍決賽的作品名單何時公佈？

入圍決賽的作品名單將在 2015 年 5 月公布，最終得名單將於 6 月 10 日舉行的頒獎晚宴揭曉並頒發獎狀。完整得獎名單將於頒獎晚宴翌日(6 月 11 日)於卓越新聞獎網頁 www.sopawards.com 上公佈。

遞交提名：

Q1 有哪些遞交提名的方式？

所有的參評作品均須在網上提交，恕不接受列印稿。

Q2 除了 PDF 文件外還有哪些電子版的遞交方式？

只接受 PDF 文件。因為其他格式的文件在不同系統的電腦上，打開方式也會不同。但“卓越數據圖像”、“卓越網絡新聞”及“年度記者”獎的參評作品可以通過 PDF 或 URL 鏈接的方式遞交。

Q3 如何遞交系列形式的參評作品？

不同的稿件要以獨立的 PDF 檔案遞交。為使評審能按照報導發表時的原貌評審，每篇報導要以發表時的樣式為準，而非信息庫中重新打印出來的文稿或攝影圖片原件。“卓越雜誌設計”的參評作品必須包括整本刊物內容，但廣告頁可略去。

另外，若參評作品之公正性、準確度曾受到質疑，遞交申請時必須寫明該質疑之內容以及出版物對此質疑所作之回應，如更正、聲明等。

Q4 每項提名應遞交哪些材料？

每項提名必須交齊以下材料：

- PDF 格式的參選作品（“卓越數據圖像”、“卓越網絡新聞”及“年度記者”獎的參選作品亦可通過 URL 鏈接的方式遞交）
- 完整的網上報名表
- 完整的網上提名信

Q5 提名信應包含哪些內容？

提名信中必須說明參選報導的入圍依據、出版刊物的採編目標，以及該報導如何實現這些目標，同時亦可提供相關背景資料以幫助評審更全面地了解該報導。

系列式的文稿或照片必須反映同一主題，並在提名信中說明。另外，該作品能否有效地實現提名信所述之採編目的，也將成為評審依據。“年度記者”的參評作品則無需滿足“反映同一主題”的要求。

所有提名信必須符合字數限制。

Q6 能否用中文填寫申請表和提名信？

參加 C 組評選的出版物必須用中文填寫提名信，用中文和英文填寫報名表。請注意頒獎時將使用英文介紹作品。

Q7 如何劃分不同組別（A 組、B 組、C 組）的出版物？

出版物分為三組：A 組、B 組、C 組

A 組—在三個或三個以上國家大量發行的英文報紙，發行量超過 5 萬份的英文雜誌，以及平均每月有超過 500 萬獨立訪客的英文網站

B 組—主要在一個或兩個國家發行的英文報紙，發行量低於 5 萬份的英文雜誌，以及平均每月少於 500 萬獨立訪客的英文網站

C 組—中文出版物，包括中文網站及通訊社

備註：附屬於印刷媒體或由印刷媒體發行的網絡出版物，所屬組別與該印刷媒體一致。獨立運作的網絡出版物屬於 B 組或 C 組。

Q8 出版物若使用中文、英文以外的語言，可否參選？

很抱歉，受條件限制，獎項暫未能接受其他語言的出版物參加。希望將來有機會將獎項拓展到其他語言的出版物。

Q9 屬於 B 組（A 組）的出版物能否參加 A 組（B 組）的評選，反之是否亦然？

不可以。

Q10 我們總共可以遞交多少份作品？

每家出版物針對每個獎項類別最多可以遞交**兩份**參選作品，但“年度記者”和“卓越雜誌設計獎”獎只接受一個提名。

譬如，出版物可以分別為“卓越突發性新聞”、“卓越專題特寫”及“卓越商業報導”獎，各遞交兩份參評作品。

Q11 每份參評作品最多可以遞交多少篇文章或攝影照片？

不同的獎項對參評作品所含稿件數量的限制不同：

- “卓越調查報導新聞”、“卓越突發性新聞”、“卓越經濟報導”、“卓越人權報導”、“女性議題新聞獎”“卓越環境報導”、“卓越評論”、“卓越生活時尚報導”、“卓越解釋性報導”、“獨家新聞獎”及“年度記者”：每份參選報導最多可有**五篇**稿件，但文字稿件必須佔半數以上，也就是說，若參選作品為三篇稿件，至少兩篇必須是文字；若為四篇稿件，至少三篇必須是文字；若為**五篇**稿件，至少三篇必須是文字。這是要在新聞多媒體化的潮流下，仍然強調文字新聞的價值。
- “卓越新聞攝影”、“卓越特寫攝影”、“卓越漫畫”、“卓越數據圖像”及“卓越網絡新聞”：每份參選作品最多可含五篇稿件。包含互動式圖表的多媒體作品屬於“卓越網絡新聞”範疇。
- “卓越雜誌設計”：每份參選作品僅接受**一**期刊物。
- “卓越專題特寫”：每份參選作品僅接受**一**篇文章。

Q12 附帶報道（sidebar）是否會被算進五篇稿件提名限額之內？

是，附帶報道（sidebar）會被算進去。

Q13 我們太忙了，能否申請延期遞交？

截止日期過後將不接受任何申請。

Q14 網絡出版物或獨立網絡媒體（如博客）遞交提名是否要遵守其他規定？

網絡出版物可以是獨立運作的網站，亦可為印刷媒體或廣播節目的網絡版。

網絡出版物或獨立運作的商業網站必須從網上將作品截圖，並以 PDF 文檔的形式遞交。參選“卓越數據圖像”、“卓越網絡新聞”及“年度記者”的作品，也可以選擇以 URL 鏈接的形式遞交。作品必須在 2014 年首度發表，可為單篇或系列報導。需要輸入用戶名和密碼的網站必須提供有關資料，同時提名機構必須保證 URL 鏈接在 2 月至 5 月的評審期內持續有效。

Q15 我們的雜誌是新成立的，只發行了兩期，是否可以參加評選？

我們的參評規則中有一條對出版物發行頻率的規定：雜誌一年至少發行四期。出版物只有在 2014 年度出版發行四次以上才有參評資格。

Q16 我們能否遞交在其他刊物上也發表過的攝影圖片？

不可。參評作品必須在申請表中指定的出版物上首先發表。

評審過程

Q1 評審是如何進行的？

每個獎項的評審團均由三位來自世界各地的資深記者或前記者組成。評判將負責審核參選報導的質量，並通過討論決定獎項得主。評審對結果若有爭議或難以定論，可以向評審團長求助。

評審團長是與參賽者少有接觸的新聞從業員或前記者。這樣可以避免與參選機構產生利益衝突，從而失去裁決的公正性。

Q2 是否所有的獎項都有得主？

若無足夠數量的參選作品達到評審標準，或評審團認為所有參選作品的質量均無法達到獎項設置的標準，該獎項可能從缺。

參選標準

Q1 在亞太地區以外完成的作品是否可以參選？若作品由一位亞太地區記者和一位區外記者共同完成又如何？

參選作品應突出亞太角度，主要的編採工作亦必須在亞太地區內完成。因此主要在亞太以外地區完成的作品，即使有明顯亞太角度也不具備參賽資格。若報導由一位區內記者和一位區外記者共同完成，只要大部分的編採工作在亞太地區完成即可參賽。

Q2 翻譯作品能否參選？

不能。參選作品必須使用發表時的語言。

Q3 在阿富汗或伊拉克完成的作品能否參選？

為了更好地體現獎項設立的宗旨，這裡所指的“亞太地區”包括阿富汗及中亞共和國，以及印度次大陸、北亞、東亞、東南亞、澳洲、紐西蘭以及太平洋群島。

伊拉克、伊朗及中東地區不在該範圍內，因此在這些地區完成的作品不具備參選資格。

Q4 提名參選“卓越評論”獎的作品是否必須由出版物的員工撰寫，可否為外部供稿？

作者必須是定期撰稿人，但不一定要是出版物的員工。

Q5 評論類文章除了“卓越評論”獎外，能否參選其他獎項？

發表在社論專欄而非新聞版面的作品亦可參選報導類獎項，但評審仍然會按照新聞報導與寫作的標準來評定。

Q6 哪些照片可以參選“卓越新聞攝影”獎？

參選作品必須與新聞事件有直接關係。

Q7 哪些文章可以參選“卓越突發性新聞”獎？

作為突發性新聞報導的一部分，此類文章必須在很短的截稿期限內完成高質量的報導。因此除非專題特寫屬於即時新聞報導的一部分，否則不能參加“卓越突發性新聞”獎的評選。

Q8 哪類文章可以參選“最佳獨家新聞”獎？

對有重大新聞價值的問題進行獨家報導的文章可以參選。

Q9 作品能否同時包括在網絡上和印刷媒體上發表的文章及攝影圖片？

可以，但“卓越網絡新聞”獎僅接受網上發表的作品；“卓越雜誌設計”獎僅接受印刷媒體上的報導。每件參選作品所包文章數目不應超過規定限額。需要特別注意，除“年度記者”以外，其他獎項的參選作品若為系列式報導或圖片，主題必須一致。

Q10 “年度記者”將產生一位獎項得主，還是從 A、B、C 三組出版物遞交的名單中各選出一名得主？

只會產生一位獎項得主。獎項設置的初衷是按出版物組別各產生一名“年度記者”獎得主。但為保證獎項質量，只有充分達到評審標準的才可獲得該獎。

Q11 我們可以提名三位記者參加“年度記者”的評選嗎？

不可。每家出版機構僅可提名一位記者。

Q12 為什麼需要編輯的聯繫方式？

有時遇到的情況是，隸屬於某個出版機構的傳媒工作者，或是自由撰稿人，在未告知編輯的情況下自行提名參加獎項評選。而按照亞洲出版業協會卓越新聞獎的規定，參賽作品必須要代表一個出版或傳媒機構，而非以個人名義參加評選。因而自 2015 年開始，所有參賽者必須提供編輯的姓名、電郵地址以及電話號碼，以確保相關編輯已知道該作品的參賽事宜。

“常見問題與解答”中文版內容若與英文版有出入，以英文版為準。